

股票代码：600722

股票简称：ST 金化

公告编号：临 2013-001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2年12月28日、31日与日2013年1月4日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涨幅限制，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

二、董事会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公司于2012年11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1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告）。

目前，公司已将购买河北金牛旭阳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阳化工”）50%股权的相关材料报送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公司控股股东确认：截至公司公告披露日为止，没有任何涉及公司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截止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目前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内，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七日